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为提升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价值，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通过增加分红频次方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此外，为进一步简化中期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

一、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

（一）中期分红条件

公司在2026年进行中期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
- 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
-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中期分红的时间

公司计划于2026年下半年实施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

（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

公司在2026年度进行中期分红时，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四）中期分红的授权内容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范围内，办理2026年中期分红相关事宜，具体的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

1、在满足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6年中期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根据届时情况制定具体的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

2、在董事会审议通过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后，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择期完成分红事项；

3、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2026年中期分红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人员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五）授权期限

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